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或委托理财产品（不包括结构性存款），公司购买的该等未到期理财或委托理财投资余额不得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前述额度内的资金可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均不应超过该额度），额度有效期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不超过 12 个月）。

● 就上述事项，2026 年 3 月 1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尽管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以增加公司收益。

（二）资金来源及额度

本次理财或委托理财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未到期理财或委托理财投资余额不得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前述额度内的资金可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均不应超过该额度）。

（三）投资方式

预计 2026 年委托理财的投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信托、券商、基金、保险等机构的固定收益或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

（四）投资期限

上述短期投资理财的授权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会审议之日止。

二、审议程序

2026 年 3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信托、券商、基金、保险等机构的固定收益或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短期投资理财的授权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会审议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总裁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理财或委托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理财及委托理财额度使用及投资品种严格把控，切实按照股东会及董事会的决议执行。

2、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资金部建立投资台账、做好账务处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控内审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审计监督。

5、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公司上述理财业务的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信息披露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是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通过购买固定收益或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一）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以及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将闲置的自有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固定收益或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上述短期投资理财的授权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会审议之日止。

特此公告。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3日